

建制群英堅拒獨侵校園

譴責反對派藉口「言論自由」縱容毒害學生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鄭慧敏、鄭治祖、朱朗文)「港獨」組織入侵校園，鼓吹暴力、流血，無底線地爭取所謂「港獨」，試圖以「慷慨激昂」的言辭煽動莘莘學生作為他們的「馬前卒」，令家長人心惶惶。各建制派立法會現任議員均批評，有人以所謂「言論自由」為幌子播「獨」，圖向學生灌輸錯誤的觀念，學校有必要糾正這些錯誤的思想，制定應對策略，及加強與家長的溝通，不容有人為害學生，破壞香港人的未來。

陳克勤：「港獨」非法如濫藥自殺

民建聯副主席陳克勤昨日在接受本報訪問時指出，教師講「港獨」沒有問題，但要向學生指出這是錯誤的，就像談到濫藥及自殺問題等一樣。他又批評反對派在「港獨」入校一事上雙重標準，「國民教育他們就說『洗腦』，不能入學校，現在卻說『港獨』是學術自由、言論自由，可以在學校裡面教，他們不可能這樣雙重標準，這是講不通的。」

梁志祥：建議教局指明違法行徑

新界社團聯合會會長、民建聯立法會議員梁志祥指出，「港獨」違反了香港基本法，雖可以從學術角度在校園內討論，但學校是學習知識的地方，而不是搞組織的地方，有人利用所謂「言論自由」，在校園散佈「港獨」，利用學生入世未深的純真，蠶食他們的思想及對社會的認知，是「好毒的做法」。他建議教育局要清楚說明「港獨」違法，及制定指引予學校依循，以免有關思潮毒害學生。

王國興：應禁止煽「獨」傳入校園

工聯會現任立法會議員王國興強調，在校園派發鼓吹「港獨」的宣傳單張是不應該的，又強調香港基本法第一條已反映了鼓吹「港獨」是違法，教育局應盡快處理有關問題。

郭偉強：以不得違反基本法為底線

工聯會現任立法會議員郭偉強表示，香港社會應灌輸正確的價值觀給學生，避免給予學生錯誤的訊息和假希望，最重要是要有法律框架的情況下討論，「有些事情愈禁反而愈講得犀利。」教學的過程亦要依法處理，讓學生理解「港獨」的內容和壞處。

他認為，教育局毋須設立相關教學指引，反而應信任老師的專業知識和能力，「指引太死，老師可能會反感，他們都是成年人，都識分什麼是對香港好，什麼是合法和不合法」，但底線是不能鼓吹「港獨」或違反香港基本法，而學校也應有自覺，對教學作出適度監管，及和教育局保持溝通。

盧偉國：全世界都不容許分離主義

經民聯工程界議員盧偉國強調，全世界都不會容許分離主義，在校園內鼓吹港獨更是非常危險的事，「因為學生們在成長時，是非常容易受這些鼓動影響的。」他擔心，有些人以「本土」之名，愈走愈歪，擔憂長此下去將對香港前途造成損害，「香港有我們的本土經濟，有我們的本土特色，如果你說要搞『港獨』，就會對香港發展前途造成很大損害。」

17間學校懷疑「被成立」關注組散播「港獨」



「獨」侵中學校園一覽

學校名稱(地區)	關注組簡稱	口號
1. 元朗信義中學(元朗)	信義本土關注組	光復香港 獨立自強
2. 南亞路德會沐恩中學(大埔)	沐恩本土關注組	光復香港 惟有獨立
3. 伊利沙伯中學舊生會湯國華中學(元朗)	湯中本土關注組	當獨裁成為事實 革命是唯一方法
4. 沙田培英中學(沙田)	沙培關注組	當獨裁成為事實 革命就是義務
5. 九龍華仁書院(九龍)	九龍本土關注組	——
6. 兆基創意書院(九龍城)	兆基本土關注組	學生起義 香港獨立
7. 香港華仁書院(灣仔)	港華本土	尊文尚武 衛我本土
8. 聖公會曾肇添中學(沙田)	肇添本土關注組	寧作飛灰 不作淨塵
9. 聖若瑟英文中學(九龍灣)	聖若瑟本土	捍衛公義 學生使命
10. 皇仁舊生會中學(青衣)	皇舊本土	面對「殖民暴政」 港人永不孤單
11. 英華書院(深水埗)	英華本土學社	寧為玉碎 不作瓦全
12. 順德聯誼總會梁銶琚中學(屯門)	梁中本土關注組	尊文尚武 香港獨立
13. 保良局百周年李兆忠紀念中學(屯門)	百周本土關注組	馬丁路德金：「一個真正和諧的社會不是爭議的消失，而是公義的彰顯」
14. 保良局甲子何玉清中學(將軍澳)	甲子本土關注組	校園抗共 香港獨立
15. 慈幼英文學校(中學部)(柴灣)	慈幼本土關注組	當獨裁成為事實 革命就是義務
16. 保良局莊啟程預科書院(大角咀)	莊啟程本土關注組	這是一場時代革命
17. 中華基督教會協和書院(慈雲山)	協和本土關注組	Hong Kong Independent

吳克儉重申反對校園「販獨」



教育局局長吳克儉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溫仲綺)「學生動源」稱計劃在開學日於校園派發宣傳「港獨」思想的宣傳單張，教育局局長吳克儉昨日重申，「港獨」與香港基本法及相關法律制度相違背，反對有關主張和行為在校園出現，而有關傳單內容更涉及鼓吹暴力及違法行為，相信學校亦不會容許。

鼓吹暴力違法不能接受

吳克儉昨日指出，局方在過去數星期與各個辦學團體、家教會、家校會、校長團體和專業團體等討論「港獨」問題，並且達成共識。大家都認同「港獨」違背香港基本法和香港的法律制度，而在保護學校的大前提下，不能容許「港獨」主張及推動的行為在校園出現。

他強調，教育界的共識是要保護學生在安全、有秩序和專業的環境中學習，而據媒體報道指，一些所謂

「港獨」的團體開始鼓吹暴力傾向及違法行為，有關主張完全不可以接受。

就「學生動源」計劃在校園向學生派發「港獨」宣傳單張，吳克儉認為屬於「主張性」的行為，依社會共識，那不應於校園發生，又引述報道指當中有單張可能涉及鼓吹暴力和違法的動作，相信學校也不會容許。

現有指引足夠毋需再發

有意見認為當局可向教師發出指引，讓校方了解處理「港獨」議題的底線，吳克儉則指在包括《教育條例》、《教育條例》或教育專業守則中，已有相關指引足以讓教師及校長參考。而學校在過去多年處理不同具爭議事件上積累了很多經驗，社會要相信校長、老師的專業，故認為沒需要再有其他指引。

吳克儉日前與多所官立學校校長會面，有人將之抹黑為「因『港獨』而召見」。他回應指，特區政府和教育局是官校的辦學團隊，自己一直定期與官校校長聯絡和交流，而因開學在即，是次會議討論了多項相關事項，除談及處理「港獨」議題的立場和共識外，也提到實施防止自殺委員會的建議、加強學生適應及應對適齡中學人口下降等。

法界促律政司發聲釋家長憂慮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香港不少法律界人士均指出，鼓吹「港獨」已違反了香港基本法的規定，煽動流血暴力更可能觸犯刑事罪行條例。他們對有組織在校園播「獨」感到憂慮，批評反對派以「言論自由」為借口縱容這些組織向心智未完全成熟的學生播「獨」，是名副其實的「洗腦」，希望律政司就此事發聲，消除家長的憂慮。

梁美芬：禁「獨派」校園「收曬」

身為大律師的現任立法會議員梁美芬昨日強調，絕對不容許一些鼓吹「港獨」的團體在中、小學「收曬」。她指出，學生心智未成熟，而這些團體鼓吹學生做違法的事，將令學

生及香港走上絕路。身為大學教授及兩個孩子的母親，她明白學校要帶領青少年走正確的路，故教育局需要制訂更清晰的指引給教師，以免在校園鼓吹「港獨」。

謝偉俊：危險邊緣勿聽之任之

立法會現任議員、身為執業律師的謝偉俊指出，市民享有言論自由，但根據報道，現在並非討論「港獨」如此簡單，而是有人在學校招兵買馬，鼓吹「採取行動」，甚至進行訓練，已去到危險的邊緣，無論學生、老師及校長都要注意這件事，特別學校始終都是教育的機構，不應過早進行政治活動，假如事件超過合法及合理，大家應該討論如何制約，而非聽之任之。

香港律師會前會長何君堯也批評在學校門口派「港獨」傳單的行為，一定要嚴肅處理，「這種行為不屬於言論自由，擺到明是『妖言惑眾』。」他強調，言論自由和妖言惑眾是兩回事，要嚴正對待，又隔空呼籲律政司採取行動：「律政司需要提意見，我會遞些出封信給你。」他又批評，「獨」組織在學校門口派「港獨」傳單是真正「洗腦」行為。他指，當政府推出國民教育時，一小撮人即刻跳出來指責「洗腦」，但當他們大派「港獨」傳單時，卻自詡為言論自由，「究竟他們在想什麼，大家心中有數。」

校長會主席憂「獨潮」衝擊



李雪英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溫仲綺)「港獨」入侵校園，令教育界人心惶惶。香港中學校長會主席李雪英昨日在香港電台節目《香港家書》中，表達了對近日「港獨」問題衝擊教育界的擔憂。她指，近年有許多外間不同陣營的政治力量，不斷嘗試入侵校園，企圖製造各種有形及無形的干預和影響，企圖指點老師如何進行教育工作。

保護學校不受外來政治干預

李雪英表示，過去幾年，每年9月學校都被不同的重大社會事件影響，包括國民教育、「佔中」、鉛水事件等，但「港獨」對教育界的衝擊比之前更嚴重，對教師的影響更加直接。

她坦言，老師要做好教育工作，學校教育專業必須得到家長、普遍社會和政府機構的信任及尊重。不過，近年的趨勢越來越令教師擔憂，許多外間不同陣營的政治力量，不斷嘗試入侵校園，企圖製造各種有形及無形的干預和影響，企圖指點老師如何進行教育工作。

李雪英指出，許多熱心奉獻的教育工作者均認同，學校應一貫地保持政治中立，也有責任守護校園的整全教育，保護學生安全和學習權利，並根據學校特性和學生需要進行適切的教育，又指學校、社會以至政府均有責任，保護學校不受任何外來的政治立場或意識形態干預。

老師可劃清討論與灌輸界線

李雪英強調，老師的天職是鼓勵和引導學生正面學習，讓他們透過自己的思考與師生同儕討論，了解社會上各種行為的道德及法律責任和後果。在處理政治議題時，她信任老師絕對可以準確拿捏如何讓學生討論，而非向學生灌輸某一政治思想，而兩者在教育上都有清晰界線。

輕判「雙學三丑」何君堯籲覆核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3名學聯及「學民思潮」前核心成員，包括羅冠聰、黃之鋒及周永康，於前年9月26日在政府總部外發起罷課集會，其間多名集會者衝入政總公民廣場，揭開了連法「佔領」的序幕，惟3人最後獲輕判，不少市民擔心是次判決可能會令包括「港獨」分子在內的激進派更肆無忌憚地違法。香港律師會前會長何君堯近日去

信律政司司長袁國強，希望覆核是次判決的量刑。何君堯在信中指出，是次量刑「根本不符合案情嚴重性，更給出一個危險信號，令人以為類似行為都將可獲得輕判，加上3人毫無悔改之心，絕不能因他們所謂『一腔熱誠為民主』的理由就可以姑息。」他敦促袁國強確保量刑符合案情嚴重性，把握時間敦促裁判官自行覆核。



黃之鋒、羅冠聰及周永康早前被法庭判「非法集結」罪名成立。資料圖片